

晋城市能源局文件

晋市能源电发〔2025〕2号

晋城市能源局 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 全省电力热力安全稳定供应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能源局、国网晋城供电公司、各煤炭企业、各发电企业：

近期省能源局印发《关于做好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全省电力热力安全稳定供应的通知》（晋能源电力发〔2024〕346号），现将通知转发你们，请对照通知认真贯彻落实，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责任担当，确保任务落实

各单位要深刻认识保障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电力热力安全稳定供应的重要性，将通知要求作为当前首要任务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工作措施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人、到位。

二、加强协调联动，形成工作合力

各县（市、区）能源局要加强与电网企业、煤炭企业、发电企业的沟通协调，建立信息共享和应急联动机制，共同应对可能出现的电力供需紧张情况，确保电力热力供应平稳有序。

三、严格监督检查，确保执行效果

各单位要加强对通知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，通过定期巡查、突击检查等方式，确保各项措施得到有效执行。对执行不力、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个人，要严肃追究责任，确保政策执行不打折扣、不走样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执行，确保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我市电力热力安全稳定供应，为人民群众温暖过冬、祥和过年提供有力保障。

附件：省能源局《关于做好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全省电力热力安全稳定供应的通知》（晋能源电力发〔2024〕346号）

